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2023年年鉴制作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福田区街道年鉴编纂工作的通知》(福档发〔2021〕1号)“已启动编撰的街道要继续做好编纂工作，实现一年一卷、当年出版、公开出版”工作要求，我街道须制作2023年《沙头年鉴》，收集年鉴编纂工作所需的图文资料，按照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颁布的《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广东省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发布的《广东省地方综合年鉴编纂规范（试行）》和深圳市史志办公室的相关规定，年底前完成《沙头街道年鉴 2023》的编纂。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设计排版预计为：彩图专辑 210*285mm，约 28P，四色；正文设计：210*285mm，四色，约 200P 插图与文字内容相符；封面封底设计：书名 UV，激凸，四色。

在按时、按质、按量推进项目工作基础上，满足以下专业性要求：

1. 规范性。提供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与实操能力需要的项目实施人员，确保出版物成品符合年鉴编写规范要求，并通过街道党政办审核；

2. 严谨性。因项目涉及大量文字、数据工作的整理，编审人员应具有较强的文字功底和文档整理能力，同时工作态度严谨，严守纪律，严格保密；

3. 综合性。项目涉及多部门、多行业数据的采集、整理、汇编和创作，要求项目经理及编审人员具有较强的综合协调能力和材料的合理组织运用能力；

4. 特色性。在传统规范性、严谨性和综合性的基础上，创新编出独具特色的《沙头街道年鉴 2023》。

三、商务需求

(一) 预算金额：32 万元。

(二)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至我方审稿完成，无特殊原因应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工作完结。

(三) 服务地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最终合同签订价格以我单位聘请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核价格为准；

2. 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 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 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者总价为依据；

5. 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6. 响应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者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者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 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报价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我街道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供应商提供发票等报账材料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报账材料后 15 天内一次性支付。

五、验收

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或不履行本协议，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方还应赔偿守约方由此而造成的各项损失，视损失程度及实际投入而定。

2.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执行，待不可抗力消失后重新评估协议有效性，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方案。

3. 乙方未在本协议约定期限内完成项目，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协议总额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未付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协议总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因一方原因导致对方受到经济损失、人身损害或第三方主张权利的，由过失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被侵权方的赔偿、律师费、诉讼费等。

5. 甲方因财政审批流程导致付款延误的，不视为违约，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6.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整改，乙方拒不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协议约定及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协议价款，并支付本协议总额 10 %的违约金。

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协议义务的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协议总额 10 %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协议。

8. 如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保密条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承担协议总额10 %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不利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赔偿责任。

9. 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受到侵权指控或者引发法律纠纷，影响甲方使用服务成果或者导致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协议价款并按照协议总额的20 %支付违约金。

七、响应资格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八、投标时提交的资料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交的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单位法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报价文件；
4. 项目服务方案及项目进度计划；
5. 主要参与编写人员资质证书
6. 同类业绩；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以上资料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供应商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须密封完好，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响应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将通知递交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采购项目谈判会议（未参与谈判的供应商视为其投标无效），供应商须到现场比价谈判，经评审后将中选供应商名单公告公示。未中选者将不再单独另行通知。

